

政府總部
香港下亞厘畢道



GOVERNMENT SECRETARIAT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SBCR 1/2366/04 Pt. 12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2810 3435
傳真號碼：2868 9159

香港
中區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秘書
林培生先生

林先生：

救護服務資源

在 2010 年 4 月 13 日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討論建議引入救護車調派分級制的公眾諮詢結果。葉劉淑儀議員表示收到投訴，指政府曾於 2003-04 年度向消防處撥款 3,400 多萬元以開設 26 個救護車更（涉及 158 個救護職系的職位），但消防處並沒有將全數撥款用於救護服務，要求當局澄清。現就葉議員的提問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在二千年代初期，本港經濟面對嚴峻挑戰。為回應社會對政府服務日益提高的要求，同時控制經營開支，各部門首長當時均須在不影響日常運作及服務質素的前提下靈活調動資源，以達至政府節省開支的目標。消防處於 2001-02 至 2005-06 年度期間，透過資源增值合共削減了 598 個職位，當中包括 436 個消防職系的職位和 162 個救護職系的職位。若以百分比計，兩個職系分別削減職位的幅度相約，即佔其職系編制約 7%，顯示處方並沒有偏待個別職系。

儘管如此，消防處在資源增值和節省開支期間，同時也獲增撥人手以應付當時新增的服務需求。在兩者的影響相互抵消下，消防職系的人手編制，在 2001-02 至 2005-06 年度期間可說並無實質變動，職位數目由 2001 年 4 月的 6 277 個輕微調整至 2006 年 4 月的 6 275 個；相對來說，救護職系則錄得整體正增長，職位數目由 2001 年 4 月的 2 257 個增加至 2006 年 4 月的 2 320 個，增幅約 3%。與此同時的 5 年間，政府的總編制職位數目實質減少了約 14%。

隨後數年，消防職系及救護職系的編制按服務需求均有所增加。消防職系的職位數目由 2006 年 4 月的 6 275 個增加至 2010 年 4 月的 6 392 個，增幅約 2%；而救護職系的職位數目更由 2006 年 4 月的 2 320 大幅增長至 2010 年 4 月的 2 552 個，增幅約 10%。

保安局局長

(鄭青雲



代行)

副本送：

消防處處長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